

“中国美术学院影视与动画艺术学院电影混录棚建设”

采购进口产品来源论证

由于该实验室须满足申请单位在其教学大纲要求的具体课程所需要,此为实现在电影混录棚中制作设计电影声音、混合录音的主要场所,是影视声音后期制作中的终混环节。

电影混录棚是电影声音在制作的最终环节,其还音的声学条件和音响设备都必须符合电影院的国际要求和标准。在国内学术领域中属于前沿探索阶段,故工作室中所需配备的数字调音台、dsp 阵列音箱、数字核心转换器等设备及其相配套附件设施并非只是品质上与进口设备存在差异,而是国内尚无同类产品可以替代。

故特此申请进口(详细设备清单见附)。

序号	专家签名	职称	专业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1	周凡	中校	工程师	中国(杭州)影视技术有限公司	18867103372
2	张延峰	经济师		浙江省中医院	18905811166
3	计余	主		杭州新华书店	13282196696
4	王文碧	高工		浙江省国家安全厅	1586712388
5	周中	高工		浙江新华书店	13516806658

中国美术学院

2018年7月3日